

合同编号： JKYSK-2025-220

周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周口市冬季清洁取暖
既有建筑能效提升工程技术服务项目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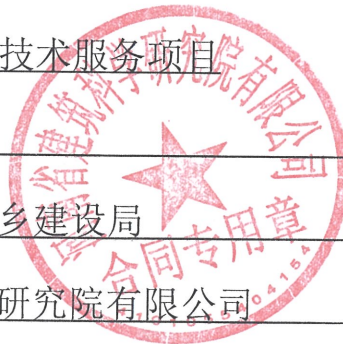
工程名称：周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周口市冬季清洁取暖既有建筑能效提升工程技术服务项目

工程地点：周口市

甲 方：周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乙 方：河南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5 年 7 月 8 日



周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周口市冬季清洁取暖 既有建筑能效提升工程技术服务项目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财政部办公厅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 生态环境部办公厅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关于组织申报 2022 年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项目的通知》（财办资环〔2022〕4 号）等国家及我省相关工作要求，结合周口市财政局《关于申请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招投标的请示》，就周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周口市冬季清洁取暖既有建筑能效提升工程技术服务项目事宜，经多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技术服务内容

依据相关技术标准、导则的规定，协助甲方开展 2023-2024 年度建筑能效提升实施工作，具体服务内容如下：

(1) 2023-2024 年度既有建筑现场勘察、建模、技术路线制定。

针对城镇地区、农村地区建筑特点、能源结构、用能方式、生活习惯、资源情况等深入调研，现场勘察、建模，结合当地经济水平，因地制宜制定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技术路线，做好技术服务指导工作。

成果形式：周口市既有建筑能效提升技术路线及实施过程技术支撑服务。

(2) 2023-2024 年度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动态管理。

配合建立 2023-2024 年度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动态项目库，做好既有居住（公建、农房）等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的适宜性遴选、入库等技术服务工作。

成果形式：周口市 2023-2024 年度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动态项目库。

(3) 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培训会、研讨会组织。

开展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技术培训、宣传和推广活动，明确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的实施流程、实施重点难点、考核方式及目标，提升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管理人员的管理水平，提高项目实施人员技术能力，确保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实施效果。

成果形式：技术和管理人才培养、宣传材料。

(4) 既有建筑改造技术指导文件勘察、编制、刊印。

开展建筑施工、验收等相关管理技术工法、手册、图册的编制工作，提升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施工与管理从业人员的技術能力，确保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实施效果。

成果形式：既有建筑节能改造相关技术工法、手册、图册。

(5) 各县区用户侧能效提升建设督查指导。

解决 2023-2024 年度项目目标任务在实施过程中遇到的相关技术问题，配合建筑能效提升的日常检查等工作。

成果形式：技术指导、复核、检查服务工作。

(6) 国家绩效考核期指导工作。

依据国家对清洁取暖试点城市绩效评价的规定及要求，配合、指导做好清洁取暖项目城市既有建筑能效提升总体绩效评价所需资料的收集、编制、受检以及后期完善等相关工作。

成果形式：协助完成绩效考核工作。

服务技术需求：

“用户侧”建筑能效提升绩效考核目标细化与对标完成工作方案；项目库动态管理；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技术路线论证、制定；技术文件制定及日常技术管理；日常督查检查技术支撑；政策技术培训；既有建筑节能改造过程技术咨询；能效提升年度绩效考核文件支持和验收支撑。

(1) 针对城镇地区、农村地区建筑特点、能源结构、用能方式、生活习惯、资源情况等深入调研，现场勘察、建模，制定因地制宜，并结合当地经济水平，制定能效提升技术路线，做好技术服务指导工作。

(2) 配合各县（市）区建立 2023-2024 建筑能效提升动态项目库，做好既有居住（公建、农房）等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项目的适宜性遴选、入库等技术服务工作。

(3) 编制既有建筑节能改造技术指导资料，支撑项目建设。

(4) 结合项目建设阶段，开展建筑能效提升技术培训、宣传和推广活动，明确建筑能效提升的实施方案、设计要点、实施重点难点、施工、检测、验收重点、存在问题分析及释疑、考核方式及目标等。

(5) 提升建筑能效提升管理人员的技术管理水平，指导各县（市、区）开展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工作。

(6) 提高项目实施人员技术能力，确保建筑能效提升实施效果。

(7) 开展建筑施工、验收等相关管理技术方案、工法、手册、图册的编制工作，提升建筑能效提升施工与管理从业人员的技术能力，确保建筑能效提升实施效果。

(8) 作为技术支撑，协助编制督导检查方案，陪同督导、检查工作开展。

(9) 模拟县市区绩效考核自评，审核提交资料，对各县市区进行综合评价。

(10) 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相关技术问题；依据国家对清洁取暖试点城市绩效评价的规定及要求，作为技术支撑单位配合、指导做好清洁取暖项目城市既有建筑能效提升总体绩效评价所需资料的收集、编制、受检以及后期完善等相关工作。

(11) 投标人应根据标的的技术需求组建服务团队驻场做好技术服务工作，其中团队驻场人员不少于 3 人。

第二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应为乙方工作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包括实施项目的基本情况，与节能改造项目有关的其他必备资料；并配合乙方完成现场调研等。

(2) 甲方应按节点及时支付给乙方合同费用。

(3) 按照合同要求，享有技术支撑服务。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严格履行协议规定和各项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并按照甲方确定的时间节点要求，为工程提供准确、科学和公正的服务并向甲方及时提交有关文件和资料；

(2) 按照有关规范、规程、标准及本合同的要求进行技术工作；

(3) 乙方应为甲方开具符合要求的正规合法发票。

第四条 其他约定

其他事宜双方友好协商，违约及争议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第五条 服务期限、费用及支付方式

5.1 服务期限：210 日历天

5.2 技术服务费用

周口市冬季清洁取暖既有建筑能效提升工程 2023、2024 年度总示范任务面积为 484.98 万平方米，本项目的 技术服务 费用为人民币 (大写) 肆佰贰拾万叁仟元整 (小写) ¥ 4203000 元，单价约为 0.87 元/平方米。

5.3 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技术服务总费用的 50%，

即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万壹仟伍佰元整，（小写）¥ 2101500 元；

（2）甲方在周口市通过总体绩效考核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剩余 50%部分，即人民币（大写）贰佰壹拾万壹仟伍佰元整，（小写）¥ 2101500 元。上述费用按此单价以最终实施面积据实结算。



合同单位盖章

甲方	单位名称	周口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或委托人 代理人	张 凯 (签章)
	经办人			
	地址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	单位名称	河南省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林 翔 (签章)	或委托人 代理人	苏 子 (签章)
	经办人	刘 娟		
	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丰乐路4号		
	联系电话	0371-63943958		
	开户银行	交通银行郑州黄河中路支行		
	账号	411060500010149503882		
	业务投 诉电话	0371-633663969	财务咨 询电话	0371-63363969
说明：1.本协议的生效与终止：本协议自签定之日起生效,至多方完成约定的内容后终止。 2.协议份数：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乙双方各 叁 份。 3.本协议自签定之日起，多方不得随意更改。合同如有未尽事宜，需经多方协商解决。				